

证券代码：605005

证券简称：合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该议案提出建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涉及薪酬事项时均回避了表决，并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情况

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及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并确定薪酬。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为 516.78 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拟定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因职责履行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并报销。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发放，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确需支付的，应由股东会审议决定，但其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履行董事职责发生的合理费用可由公司承担并报销。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位，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中基本工资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绩效薪酬可以在月度或者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前发放，但需留有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五）其他事项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发放。

2、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